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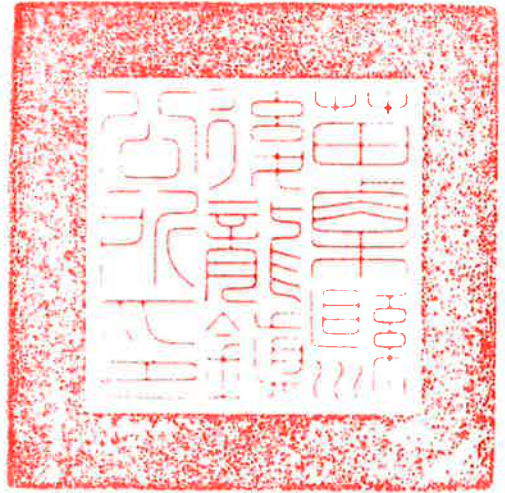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苗栗縣後龍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後鎮殯管字第1120033875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苗栗縣後龍鎮殯葬管理自治條例」部份條文。

依據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112年8月21日後鎮代(22)會字第1120000649號函第22屆第4次臨時會議決修正後通過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苗栗縣後龍鎮公所。
- 二、修正「苗栗縣後龍鎮殯葬管理自治條例」部份條文。
- 三、實施日期：自公布日起施行。

鎮長 謝清輝